

香港教師中心諮詢管理委員會  
第二十三屆（2018-20 年度）「教師提名委員」選舉  
校內提名指引

### 學校候選人

1. 學校可提名由該校教師推選的**最多兩名全職教師**角逐香港教師中心諮詢管理委員會席位。
2. 全職教師並不包括兼任教師、日薪代課教師、教學助理等人員。
3. 校長請積極提名教師參與選舉，或鼓勵教師主動參選，以協助推動教師的專業發展。
4. 學校可自行安排校內的提名方式，但須確保提名程序公平、公正、公開。提名程序可由校長或香港教師中心學校聯絡代表負責統籌。以下是一些提名方式的例子，供學校參考：
  - 例子一：如校內有一至兩名全職教師有意參選，學校可提名參選。
  - 例子二：如校內有多於兩名全職教師有意參選，學校可邀請校內所有全職教師進行投票。根據校方與教師共同商討的原則，獲得最多票數的兩位全職教師可獲學校提名參選。
  - 例子三：為鼓勵教師積極參與選舉，學校可考慮在校務會議進行期間，推選一位或兩位全職教師，由學校提名參選有關學校類別的席位。

### 獨立候選人

5. 除了由學校提名外，全職教師若取得不少於 20 位屬於同一學校類別全職教師的聯署提名，亦可以獨立候選人身份參選。

### 遞交提名表格

6. 若學校提名教師參選（即「**學校候選人**」），請將填妥之提名表格送交香港教師中心秘書處，信封面請貼上夾附在提名表格後頁的回郵標籤。秘書處將根據回郵標籤上的資料，向該校發出「收悉信件通知電郵」。
7. 如以**獨立候選人**身份參選，請將填妥之提名表格及提名人聯署表格送交香港教師中心秘書處，信封面請註明「獨立候選人」及所屬的學校類別，夾附的回郵標籤將不適用，而秘書處未能向該獨立候選人發出「收悉信件通知電郵」。因此，請「獨立候選人」考慮以掛號方式郵寄或親自遞交提名表格。

香港教師中心諮詢管理委員會  
第二十三屆（2018-20 年度）「教師提名委員」選舉  
校內提名指引

8. 填妥之提名表格請送交以下地址：  
九龍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 
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 1 樓 W106 室  
香港教師中心秘書處
9. 截止日期及時間：2017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  
郵寄遞交：以郵戳日期為憑  
親自遞交：截止當日下午 5 時正
10. 為確保提名表格能送達秘書處，請考慮以掛號方式郵寄或親自遞交。所有以傳真或電郵方式遞交的提名文件及逾期的提名均不獲接受。

### 候選人簡介

11. 候選人須提交「候選人簡介」及相片的電子檔案。「候選人簡介」以 200 字為限，不包括標點符號，限定字數以外的字句將不獲刊登。
12. 秘書處將於 2017 年 11 月 24 日前發出電郵，通知候選人須於 2017 年 12 月 8 日前提交「候選人簡介」及相片的電子檔案，以電郵傳送至 election@hktd.edb.gov.hk。
13. 如須進行投票選舉，所提供的資料將編集成為選舉文件，分發予參與投票的學校作為參考。選舉文件上候選人排名以英文姓名順序排列。
14. 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用於辦理香港教師中心諮詢管理委員會選舉有關的事宜。
15. 香港教師中心秘書處可把收集所得的資料向政府其他部門/決策局披露，用作上文第(14)項中所述的用途。
16. 參選人士必須提供有關的個人資料。若未能提供足夠的資料，香港教師中心秘書處可能無法辦理有關參選事宜。
17. 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第 18 和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，有關人士有權要求查閱及改正其個人資料。要求查閱個人資料的權利，包括要求提供此表格所載的個人資料的複本。